

Web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智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1)



2024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智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財務摘要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1
其他資料	2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繼雄先生 (主席)

李鍵先生

陳國敏先生

非執行董事

洪育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建達先生 (於2024年5月21日辭任)

伍永亨先生

陳綺華博士

劉明芳先生 (於2024年5月21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伍永亨先生 (主席)

方建達先生 (於2024年5月21日辭任)

陳綺華博士

劉明芳先生 (於2024年5月21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劉明芳先生 (於2024年5月21日獲委任)
(主席)

方建達先生 (於2024年5月21日辭任)

黃繼雄先生

伍永亨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綺華博士 (主席)

黃繼雄先生

伍永亨先生

合規主任

黃繼雄先生

公司秘書

冼健航先生, CPA

授權代表

黃繼雄先生

冼健航先生, CPA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謝斐道303號
1504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安達人壽大樓17樓

法律顧問

呂鄭洪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金鐘

夏愨道18號

海富中心2座2402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

中國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

東莞市南城區

莞太路72號

東莞銀行

中國廣東省

東莞市南城區

鴻福路200號

海德廣場1棟101號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廣東省

東莞市南城區

金豐路8號

江南雅築H1棟

A011至A015號店

公司網址

www.webx.info

股份代號

8521

財務摘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別錄得收益及毛利約58,820,000港元及15,032,000港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約42,755,000港元及10,052,000港元分別增加約37.6%及49.5%。

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5%增加2.1個百分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5.6%。董事將有關增加歸結於(i)毛利率相對較高的服裝以及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的銷售額增加；及(ii)每單位原材料成本及外包加工費減少的合併影響。

隨著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儘管第二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低於4.7%的預期，本集團發現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較2023年同期強勁復甦，使得收益較2023年同期增長37.6%。因此，本集團管理層預期2024年下半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將隨著國民經濟的復甦步伐持續加快而繼續增長，本集團將盡力確保與現有客戶的銷售訂單並探索新市場，以期藉助持續復甦的機遇實現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整體而言，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除稅後淨溢利約445,000港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除稅後淨虧損約2,071,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扭虧為盈乃主要由於同期收益及毛利大幅增加所致。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58,820	42,755
銷售成本		(43,788)	(32,703)
毛利		15,032	10,052
其他收入		464	7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38)	(2,704)
行政及其他開支		(10,784)	(8,962)
融資成本	6	(513)	(786)
除稅前溢利(虧損)		861	(1,610)
所得稅開支	7	(416)	(461)
期內溢利(虧損)	8	445	(2,071)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2,333	(3,733)
期內總全面收益(開支)		2,778	(5,8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445	(2,0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總全面收益(開支)		2,778	(5,804)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9	0.08	(0.4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0	13,236	14,279
遞延稅項資產		3,992	4,019
使用權資產		1,791	2,196
商譽		46	46
		19,065	20,540
流動資產			
存貨		32,408	22,828
貿易應收款項	11	33,356	31,5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52,216	20,684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39	2,7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937	83,491
		178,656	161,27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3,166	1,6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	6,545	6,062
合約負債		-	3,746
租賃負債		779	763
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13	28,080	14,132
銀行透支	13	2,948	2,994
應付稅項		2,099	700
		43,617	30,059
淨流動資產		135,039	131,216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3	3,670	3,697
租賃負債		1,054	1,457
		4,724	5,154
淨資產		149,380	146,60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760	5,760
儲備		143,620	140,842
總權益		149,380	146,60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4,800	48,589	1,824	5,926	71,997	(5,386)	127,750
期內虧損	-	-	-	-	(2,071)	-	(2,071)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3,733)	(3,733)
期內總全面開支	-	-	-	-	(2,071)	(3,733)	(5,804)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800	48,589	1,824	5,926	69,926	(9,119)	121,946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5,760	65,029	1,824	5,926	74,199	(6,136)	146,602
期內溢利	-	-	-	-	445	-	445
海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2,333	2,333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445	2,333	2,778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760	65,029	1,824	5,926	74,644	(3,803)	149,380

附註：

(a)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規定，中國境內成立的公司必須轉入按照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建立實體的有關會計原則和財務條例計算的彼等各自稅後溢利的10%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法定儲備在有關部門批准後可以動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此等公司的註冊資本，惟該資金至少維持在註冊資本的25%。法定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配，且必須在向權益擁有人分配股息前轉入。

(b) 匯兌儲備

與本集團海外業務的業績及淨資產從其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即港元)相關的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至匯兌儲備。於匯兌儲備累計的該等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41,062)	(25,528)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76	48
購置廠房及設備	(1,007)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931)	48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	(377)	(428)
償還租賃負債—利息	(43)	(32)
償還銀行借款	(330)	(336)
新籌集之銀行借款	16,505	-
償還其他貸款	(1,000)	-
已付利息	(470)	(75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14,285	(1,5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27,708)	(27,030)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497	84,758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200	(1,234)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989	56,4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成分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937	57,995
銀行透支	(2,948)	(1,501)
	54,989	56,494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智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為智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2017年2月2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的1961年第3號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8年5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及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分別由「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Web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由「智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智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自2024年6月20日起生效。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謝斐道303號1504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功能性針織面料、服裝及紗線銷售；及(ii)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乃以千港元（「港元」）的單位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及其香港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為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本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財務報表全文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因此，應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2023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本集團2023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採納本集團自202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詮釋**」））除外。有關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3.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他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中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修訂）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中中期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

收益是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以及提供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已收及應收款項，扣除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分拆		
— 商品銷售		
— 功能性針織面料銷售	39,469	33,887
— 服裝銷售	4,370	1,962
— 紗線銷售	9,342	6,906
	53,181	42,755
— 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	5,639	-
	58,820	42,755

以上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專注於所提供的服務類別。於設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主要經營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營運分部彙合。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功能性針織面料、服裝及紗線銷售;及
- 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功能性針織面料、 服裝及紗線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雲計算及 互聯網流量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53,181	5,639	58,820
分部溢利	3,929	42	3,971
未分配企業開支			(3,078)
未分配融資成本			(32)
除稅前溢利			861

5. 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功能性針織面料、 服裝及紗線銷售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雲計算及 互聯網流量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42,755	-	42,755
分部虧損	(1,345)	-	(1,345)
未分配收入			20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21)
未分配融資成本			(47)
除稅前虧損			(1,610)

分部資產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功能性針織面料、服裝及紗線銷售	178,402	157,817
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	14,672	2,249
總分部資產	193,074	160,066
企業及其他資產	4,647	21,749
總資產	197,721	181,815

5. 分部資料 (續)

分部負債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功能性針織面料、服裝及紗線銷售	41,158	24,784
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	2,251	2,325
總分部負債	43,409	27,109
企業及其他負債	4,932	8,104
總負債	48,341	35,213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應期間貢獻收益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的客戶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功能性針織面料、服裝及紗線銷售		
客戶A	15,519	10,645
客戶B	11,664	10,835
客戶C	-	6,590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相關利息：		
— 銀行借款及透支	470	754
— 租賃負債	43	32
	513	786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16	461

香港利得稅乃就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因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未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自2008年1月1日起為25%。

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被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已獲得地方稅務局的稅務優惠，且有權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本集團在中國註冊的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根據關於實施小微企業普惠性稅收減免政策的通知資格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已獲中國稅務局的稅務優惠，且於報告期間有權就少於人民幣1,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第一部分享有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及就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少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收入第二部分享有10%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及開曼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在該等司法權區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8. 期內溢利 (虧損)

期內溢利 (虧損) 乃經扣除 (計入) 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531	5,4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7	381
	2,788	5,82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6,975	31,529
廠房及設備折舊	1,367	1,3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3	416
利息收入	(76)	(48)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636	6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開支 (附註)	-	1,775

附註：

此處所披露的研發開支不包括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分別約零及1,491,000港元，以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零及89,000港元，有關款項已計入上文所披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9. 每股盈利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 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 所使用 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虧損)	445	(2,071)
	2024年6月30日 千股	2023年6月30日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 所使用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76,000	480,000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 (虧損) 與每股基本盈利 (虧損) 相同。

10. 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廠房及設備約1,007,000港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1.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與客戶訂立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35,002	33,15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646)	(1,646)
	33,356	31,513
其他應收款項	11,236	231
預付款項	40,953	20,246
按金	27	207
	52,216	20,684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120天。本集團對其貿易應收款項不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發票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近。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31,377	19,680
31至60天	415	3,589
61至90天	187	4,525
91至180天	1	3,145
181至365天	826	9
超過一年	550	565
	33,356	31,513

12.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166	1,6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計開支	1,656	2,336
其他應付款項	3,890	319
其他應付稅項	999	3,407
	6,545	6,062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列示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3,077	1,296
31至60天	25	324
61至90天	-	10
91至180天	-	17
超過180天	64	15
	3,166	1,662

授予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本集團實行財務風險管理，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結清。

13. 銀行透支／銀行及其他貸款

	2024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透支	2,948	2,994
無抵押銀行借款 (附註a)	31,390	16,469
其他貸款 (附註b)	360	1,360
	34,698	20,823

附註：

-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尚未償還的銀行借款分別約為31,390,000港元及16,469,000港元，由奚斌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至2023年12月5日止，惟現時仍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其配偶提供擔保。
- 其他貸款包括於2023年9月29日自李鍵先生收取的免息貸款360,000港元以及於2023年10月27日自黃繼雄先生收取的免息貸款1,000,000港元，彼等均為本公司董事及股東。該等貸款須於2023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償還。

14.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付任何股息。

15. 關聯方交易

除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壹炫有限公司 (附註)	諮詢服務	60	60

附註：

本集團與壹炫有限公司（一家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洪育苗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訂立諮詢協議，以提供若干諮詢服務。該諮詢協議乃按公平基準商定，且其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b) 執行董事提供個人擔保以抵押銀行借款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各期間，奚斌先生（擔任執行董事至2023年12月5日止，惟現時仍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其配偶已為約31,390,000港元（2023年：約33,893,000港元）的銀行借款向本集團提供個人擔保。

(c) 支付予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

關鍵管理人員（指本公司董事）期內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2,390	1,706
離職後福利	18	28
	2,408	1,734

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乃由本公司董事會經考慮（其中包括）個人表現及市場常規後釐定。

16. 業務的季節性

因市場對功能性針織面料的需求受季節影響，故本集團預期本年度下半年將較上半年錄得更高的收益及經營溢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連同2023年同期的比較數據。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功能性針織面料、服裝及紗線銷售；及(ii)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

面料產品主要直接銷往(i)內衣及服裝品牌擁有人；(ii)採購代理；及(iii)成衣製造商。本集團藉其產品創新能力不斷設計功能性針織面料，採購主要由人造纖維及紗線組成的原材料，並委聘第三方工廠進行紡紗、針織及染色等生產工序，以向其客戶直接銷售功能性針織面料。為使本集團的收益來源多元化並創造交叉銷售的機會，本集團亦向身為內衣及服裝品牌擁有人的客戶銷售服裝。

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分部始於去年，並穩步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狀況並評估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確保本集團處於最佳狀態。本集團將作出調整，以把握中國經濟復甦的有利勢頭。本集團將著重實施以下策略：

首先，本集團將繼續投入資源予研發功能性針織面料及染色方法，並研究新工業技術的應用，以加強競爭力。

第二，本集團將透過改良產品種類，及透過根據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及供應鏈變化優化本集團的營銷工作拓展至不同的市場領域，從而提高本集團於中國的市場地位。

第三，本集團亦將挽留合適的人才以支持本集團的未來增長，從而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更好的長遠回報。

最後，鑒於新成立的業務部門乃以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為中心以及現行市況，從中長期來看，預期該業務部門將抓住該行業高速增長的機遇。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產品劃分的收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分拆		
— 商品銷售		
— 功能性針織面料銷售	39,469	33,887
— 服裝銷售	4,370	1,962
— 紗線銷售	9,342	6,906
	53,181	42,755
— 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	5,639	-
	58,820	42,755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42,755,000港元增加約16,065,000港元或37.6%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58,820,000港元。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仍未如本公司管理層所預計恢復到疫情前水平。然而，毛利已增加49.5%，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大幅增加，以及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新業務的穩步發展預期將進一步縮小該差距。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0,052,000港元增加約4,980,000港元或49.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5,032,000 港元。

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3.5%增加2.1個百分點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5.6%。董事將有關增加歸結於(i)毛利率相對較高的服裝以及雲計算及互聯網流量服務的銷售額增加；及(ii)每單位原材料成本及外包加工費減少的合併影響。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704,000港元增加約634,000港元或23.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3,338,000港元，主要由於數字化市場推廣及電商代理費用以及速遞及郵遞開支增加。數字化市場推廣及電商代理費用增加主要由於電商銷量大幅增加，而速遞及郵遞開支增加主要由於付運貨物數量增加。

行政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8,962,000港元增加約1,822,000港元或20.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0,784,000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租金及差餉增加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分別為約416,000港元及461,000港元，而於相同期間的實際稅率分別為約48.3%及-28.7%。實際稅率大幅上升主要乃由於本集團於2024年期間的除稅前溢利相對較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445,000港元，而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虧損約2,071,000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於2023年12月31日的31,513,000港元增加1,843,000港元或5.8%至2024年6月30日的33,356,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亦由於2023年12月31日的1,662,000港元增加1,504,000港元或90.5%至2024年6月30日的3,166,000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大幅波動乃由於本集團的銷售額受季節性影響。

根據本集團的銷售走勢，本集團向客戶交付產品並一般於每年6月至8月間擁有較高銷售額。對織物及成衣產品的需求普遍較高，可能是由於成衣製造商需要更多本集團產品以生產更多成衣，為冬季旺季做好準備。因此，較2023年財政年度末而言，於2024年6月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顯著增加。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義為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銀行透支（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為約54,989,000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80,497,000港元）、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約31,750,000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17,829,000港元）及銀行透支約2,948,000港元（於2023年12月31日：2,994,000港元）。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的銀行借款分別約31,390,000港元及16,469,000港元為計息銀行貸款並以人民幣計值，且由奚斌先生（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至2023年12月5日止，惟現時仍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其配偶提供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的銀行透支約2,948,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994,000港元）乃由於2024年6月30日的已抵押銀行存款2,739,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759,000港元）作擔保。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速動比率約為3.35倍（2023年6月30日：約2.45倍；2023年12月31日：約4.61倍）。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速動比率高於去年同期，主要由於預付款項增加及銀行借款及貿易應付款項減少。2024年6月30日的速動比率較2023年12月31日減少主要是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以及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增加。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5,76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576,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2023年10月配售事項」）

於2023年10月11日，本公司與英皇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藉配售代理按竭力基準配售最多96,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配售股份」，各為一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第三方），價格為每股配售股份0.185港元。2023年10月配售事項的完成已於2023年10月25日落實。96,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185港元的配售價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2023年10月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7,760,000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7,400,000港元（經扣除2023年10月配售事項之佣金及其他開支後）。有關2023年10月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11日及2023年10月25日的公告。

2023年10月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計劃作擬定用途的 所得款項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於2024年	悉數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6月30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動用狀況 (百萬港元)	6月30日 可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補充本公司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業務營運	17.40	-	17.40	預期將於2024年按照擬定用途陸續動用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於各財務期間結束日期的總債務(定義為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以及銀行透支的總額)除以各相應期間結束日期的總權益計算)約為23.2%(2023年12月31日:14.2%)。本公司錄得資產負債比率大幅上升。有關上升乃由於與2023年12月31日相比,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以及銀行透支增加13,875,000港元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且大部分業務交易以其他貨幣(包括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因此,匯率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溢利率。本集團的外匯收益或虧損主要來自結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儘管我們收取的貿易應收款項均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其交易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並未使用任何對沖合約進行投機活動。本集團的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採取必要措施將潛在外匯風險降至最低。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收購或出售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擔保授予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的一般銀行融資已抵押銀行存款2,739,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2,759,000港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約31,750,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17,829,000港元）並未以本集團任何資產作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77名（2023年6月30日：64名）僱員，其中大多數僱員於東莞辦事處工作。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產生的員工成本（包括績效花紅及董事酬金）分別合共約5,196,000港元及7,562,000港元。我們定期檢討僱員的表現，並於薪金審閱以及晉升評估時參考該等表現檢討，以吸引及挽留有才幹的僱員。我們為銷售員工提供包括基本薪金及績效花紅的薪酬待遇。

本集團強調於公司內部培養道德文化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培訓計劃，涵蓋管理技能、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質量控制。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b)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或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權益百分比
黃繼雄先生 （「黃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5,000股股份	0.00%
李鍵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9,495,000股股份	15.54%
陳國敏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0,540,000股股份	13.9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登記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登記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登記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權證的權利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將令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權益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段披露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本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權益百分比
李穎陽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1,595,000股股份	14.17%
Li Jun先生 (附註1)	本公司	(i) 實益擁有人 (ii) 受控法團權益	100,510,000股股份	17.45%
Meta Tdex Technology LLC (「Meta Tdex」) (附註2)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96,000,000股股份	16.67%

附註：

1. 於2024年6月30日，Li Jun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4,51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4年6月30日，Li Jun先生亦透過一家受控法團於9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96,000,000股股份乃以Meta Tdex的名義登記，而於2024年6月30日，該公司的71%已發行股本由Li Jun先生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Li Jun先生被視為在Meta Tdex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2024年6月30日，Meta Tdex的71%已發行股本由Li Jun先生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亦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列明其書面職權範圍。載列審核委員會職責詳情的所有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詳情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伍永亨先生、陳綺華博士及劉明芳先生。伍永亨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於刊發前已獲董事會於2024年8月30日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遵守操守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企業管治守則。於本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變更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S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Web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並將其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智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智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變更公司名稱」），且本公司股東已於本公司2024年6月1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相關決議案。變更公司名稱自2024年6月20日起生效。變更公司名稱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及2024年7月25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7日的通函中披露。

變更公司名稱表明，除紡織行業外，本集團的業務重心及戰略發展亦轉移至算力及資訊科技新領域（誠如過去一年內收購新附屬公司所反映）。

董事會認為，新公司名稱將為本集團提供全新的企業形象及身份，以更好地反映其憑藉創新及技術以及所提供的一系列服務，最終推動本集團長期發展及可持續成功的承諾。

代表董事會
智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繼雄

香港，2024年8月30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黃繼雄先生、李鍵先生及陳國敏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洪育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永亨先生、陳綺華博士及劉明芳先生。